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FAR EAST HOTELS AND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7)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中期業績預計將錄得約800萬港元的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淨虧損約2,300萬港元。

根據現有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本期間錄得淨虧損主要歸因（i）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減少；及（ii）於香港營運之酒店業務和於中國內地營運之服務式物業出租收益下降。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乃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尚未落實，並有待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該財政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披露，預期該公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底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偉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邱達偉先生及邱詠雅小姐；非執行董事邱裘錦蘭女士及邱華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偉石先生、吳志堅先生及羅俊超先生。